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7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公司办公楼32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12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光辉先生召集，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副董事长冯克敏先生、独立董事冯俭先生、李双海先生因出差无法参加本次会议，冯克敏先生书面委托董事长肖光辉先生行使表决权，冯俭先生和李双海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王砾先生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年报全文见2019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19-029）刊登在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一季报全文见2019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一季报正文（公告编号：2019-030）刊登在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6、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认为：“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对本报告发表了意见。

以上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7、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认为：“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对本报告发表了意见。

以上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基本年薪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以上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的巨潮资讯网。

9、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对《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

以上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11、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股份公司以大额票据质押开具小额承兑汇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因经营需要，为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公司拟以收到的大额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进行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公司货款，2019 年总体质押额度不超过 1 亿元。

12、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肖光辉、冯克敏、何强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

发表了意见。本议案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19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13、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88,073,865.98 元，截至 2018 年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06,543,351.24 元；合并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70,663.21 元，截至 2018 年年末合并归属于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68,865,424.59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规定，现提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由于母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亏损，故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由于公司本年度实现的利润金额较小，且考虑到 2019 年公司将继续对轨道交通产业的持续投入，所需资金较大，因此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余转

入下一年度。

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的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向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业务发展需要，并结合2019年经营计划，公司管理层经仔细研究、合理估测，公司拟在2019年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额度分配将视实际需要而定。

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等。

本议案有效期自最近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类似授信议案时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见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4、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